

类别：C

商洛市水利局

签发人：傅强

商水函〔2023〕117号

对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第67号 建议的答复函

周超代表、王小平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二龙山水库修建二级复坝的建议》（67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高度重视您的建议，安排专人负责对该提案进行办理，先后组织水利、水文、设计方面的专家对修建二龙山水库复坝建议进行研究讨论，并对“水利技术监督”2021年11月刊出的“二龙山复式水库构建方案探讨”文章进行研讨。经专家反复讨论后，一致认为该建设构想在减少水库淤积，增加水库调节能力，保障供水安全方面意义不大。

建议中提出“复坝正常蓄水位为768m”，极易造成沿河两岸耕地淹没，道路中断，群众住房临水面或低于水面，易发生水灾，项目实施仍需对周边人员进行移民造成大量资金支出；“复坝正常蓄水位为768m以上划为二级水源保护区”，二龙山水库

一级保护范围为 772m 高程以下，如复坝修建后正常蓄水位为 768m 也在一级保护区范围内，根据一级保护区保护办法，也无法进行公园开发和发展旅游产业等经营性活动；选址距大坝约 6km 处，该位置处于大坝回水线 11km 以内，对大坝安全运行构成威胁，加之复坝的修建在水库异重流排砂时对异重流流速造成阻挡，严重影响洪水时大流量排砂减淤效果；复坝建设周期约 2-3 年，基础处理需开挖至河床基岩约 743m 处高程，需降低库水位或放空库才能进行复坝建设，建设期间水库已没有供水功能，极易造成社会生活不稳定；二龙山水库作为商洛市中心城区供水水源地，我局长期要求水质检测部门对水库水质进行检测，水质检测显示库区水质常年处于 II 类水以上；商州丹江源国家湿地公园已于 2017 年经国家林业部门验收挂牌，极大的保障了库区水源保护工作的开展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组织协调城区第二水源地南秦水库建设，充分挖掘南秦水库供水潜力；加强水库科学调度洪水进行拦洪错峰削峰，确保大坝安全；加强库区水源地保护管理工作，做好库区水源污染事件处理工作，保障水源保护地水质达标，确保供水安全；积极配合林业部门工作，通过植树造林，水源涵养等确保水质进一步提升。

在此，由衷的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市水库管理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

(联系人：赵 明 联系电话：0914-2998355)

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委员	周超、王小平			提案号	67号	
提案题目	关于二龙山水库修建二级复坝的建议					
承办单位及电话	商洛市二龙山水库管理处 0914—2998355					
对办理工作 的评价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满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基本满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满意			
征求意见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见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话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座谈			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:						
						
委员签名				时间	2013年9月7日	

注: 此表与答复函初稿同时送代表, 正式答复前应对代表所提的复函意见进行研究处理; 表格前4项由主办单位填写, 代表签字后复印送市委(政府)督查办(10-01)、市人大人代工委办公室(14-25)电话: 2322212。

抄送：市委（政府）督查办，市人大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。

商洛市水利局党政办公室

2023年9月14日印发

共印 15 份